

選信藏書適胡



燒大銀錢及東西等。時軍人國探京色

別士庶民為其執博者，相衣不負，盡驅逼居

民以

胡

搶掠

國明國之燒為日及礫，都是探報的結果呵！

比

梁錫華 選註

111
0423
137.

13

第七部分：
北京大學

胡適秘藏書信選

遠景新刊⑮

編	者	梁	錫	華
---	---	---	---	---

發	行	人	沈	登	恩
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出	版	者	遠景出版事業公司
			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92號
			郵撥：1 0 2 2 2 1

發	行	所	遠景出版事業公司
			台北市光復南路260巷51—2號
			電話：7 1 1 — 7 8 7 1

門	市	部	台北市仁愛路三段125號
			電話：7 5 2 — 5 5 9 4

新	加	坡	南	洋	商	報
總	代	理	新加坡亞歷山大路307號			

印	刷	者	茂麟印刷有限公司
			台北市汕頭街54巷13弄16號

中華民國71年12月1日初版	定價：新台幣 800元
中華民國71年12月15日三版	港幣 130元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

有版權・翻印必究

蔡元培致胡適

適之先生：

由尹默先生處接到前月三三日的手書，知道賤恙很承關切，感謝得很！弟出京的時候有許多書，沒有機會與先生接洽一番，累先生種種爲難，實在抱歉得很。手書中十件事，有六件已經解決；其中雖然有可惜的事，只好慢慢的補救，此刻暫且不提。後面沒有解決的四件事，請先生照原約辦事，弟負完全責任。（即使弟不能回校，亦願對於繼任的校長，要他履行。）中間最急的就是貝得明的半年津貼，弟備一條，致會計課黃君，請轉去，屬卽籌發。衛遜遜的津貼，如第一期已須發給，亦可由會計課寄去。卜思的契約，不久即有人可以簽字，只好臨時再送；但先生可先安慰卜思君，請其放心。林玉堂君如到京，請與訂定，照約幫助。

先生說，「因任杜威君演講的譯述，將離去大學。」弟覺得很可惜！望先生一面同杜威作「教育運動」；一面仍在大學實施教育；這是弟最所盼望的！餘請尹默先生面達。專此，並祝
著安

弟 培 敬白〔民八年〕 七月五日

● 北大校長蔡元培於民國八年五四運動事件之後離職，由於不別而行，留下不少未了公務。函內主要講教員聘書及薪水等。

陶子孟和致胡適

適之兄：

別後爲念。兄到寧後，想已將恭不能南下之原因解釋清楚，故昨接電報也未回答。

近日沈、馬●諸公屢有密謀，對於預科移至第三院一事猶運動反對，排列課程，延請教員，皆獨斷獨行，長此以往，恐非大學之福。弟意非有除惡務盡之辦法，則前途不堪設想。暑校完事，務必早日歸來爲妙。餘不贅。卽頌

近佳

恭 頓首〔民八〕六、十二

· 學太京北 ·

● 「沈、馬」指沈尹默及馬叙倫。

蔣夢麟致胡適

適之：

兩次來信，都收到。杭州教育界，真變了一只臭糞缸。糞缸裏邊坐了看天，就是你所說的一個「陋」字，其實陋而且臭。夷初也跳在糞缸裏面和他們混鬧，真何苦來！你住在糞缸旁邊，裏邊鬧起來，免不了沾點污水。

北京浙江人，對於此事，都作旁觀態度，對於兩方面都沒有好批評。昨有人對我說，杭州傳聞我在京爲張冷僧保薦，因爲前次開杭大●董事會散後回京，他們疑我得了三百元的贍敬。其實冷僧送了我一簍春筍是有的，內中並無「金瓜子」。陋，陋，陋。

我現在看看，到底還是北京大方些，雖臭還有幾分臭招牌！還像樣些！

蔡先生致評議會函，又屬我代理校長●。半年的欠款，六百的餓教職員，三千的惹禍的學生，交了我手裏，叫我怎麼辦！我昨晚一夜睡不着覺。我今天電蔡先生，請他改代理校長爲個人代表。我也請求評議會把代理改代表。不知道他們允許我否。到了這時候，我已失卻自由，只好被人宰割罷了。

京中不致有何變動，住在北京，或者比較住在到處「請財神」的浙江省裏還穩當些。府上都好，前禮拜我剛去過。哈定要把他存在你處的書送到仰光去，我已和你府上接洽好，大概現已由一位英國太太取去了。

我希望你在煙霞洞裏●好好的修養修養。望你早早復原，回到北京來。杭州的臭糞缸避開些，免得沾着。

北大內部頗好，不過實在窮死！我個人則窮而且忙！幸而不要付房錢，房子又舒服。在老樹蔭下坐着看看書，就是我最快樂的一樁事。

夢麟〔民十二年〕七月十六日

① 「杭大」即杭州大學。

② 「屬我代理校長」指北大校長。

③ 胡適當時在浙江煙霞洞養病。

蔣夢麟●致胡適

適之兄：

你給我們三人的信收到了。我昨日有一快信寄杭，信內告訴你三件事：第一，報告學校內部的良好的精神和籌款的情形。第二，請你把不死不活的「努力」停了版。第三，望你早日來京。我現在忙了「不亦樂乎」，有幾分厭倦。教育部無人負責，他校大都不死不活。京師教育事務，我首當其衝，簡直是大學校長而兼教育總長。我現在買了一架汽車，天天在街上跑，真是和 gasoline●有仇。你的信已交顧先生。功課問題請他復你。你的行止，請你自由斟酌。我想略待一、二月後，你可來碧雲寺休養。彼處有餘屋可居。不時來城，我有汽車。（經費問題定後，我當時往西山休息。）好在「努力」已停，你可以安心休息了。

夢麟 [民十二年] 十一月十三日

● 蔣夢麟當時任代理北京大學校長。

● “gasoline” 即汽油。

〔按〕：此信信末所署日期爲「十月三日」，但據胡適十月九日致高一涵、陶孟和信（見346頁）推斷，「十月」似爲「十月」之誤。

蔡元培致胡適

適之先生大鑒：

奉惠書，知貴體漸康復，於授課外兼從事中國哲學史長編，甚慰，甚慰。然尙祈注意調攝，切勿過勞。承示北大當確定方針，純從研究學問方面進行，弟極端贊同，八月中旬準啓行回國，與先生及夢麟兄共同商定。弟放棄責任，累夢麟兄受許多委屈，不安之至，祈先生隨時寬慰之。英款委員會先生肯加入否？敬復，並祝

著祺，兼祝

潭福

內子屬筆奉候

弟 元培 敬啓〔民十四年〕五月十三日

蔡元培●致胡適

適之先生大鑒：

奉八月九日惠書，知在倫敦開會一次後即休會，將於九月中旬以後重開，並知西行時一路平安，爲慰。接李聖章兄函，知渠曾在巴黎晤先生，且言先生將遊瑞士，想日來先生早回倫敦矣。自鍾憲鬯、譚仲達兩君到杭後，面告北大同人所最切望者爲弟不即圖脫離，而卻非要求立即到校，弟始不催促教育部准我辭職，而且對北大評議會聲明，將來必到校一次。從此就延宕下去，而弟至今尙未能進京也。來示對於「不合作」之主張，尙賜以恕諒，良爲感荷。

· 學大京北 ·

「提高」計畫，弟深所贊同。英款一部分備設研究院之用，更無問題。惟日款能否與

英款治爲一爐，弟未敢斷言。據夢麟說，美款恐無法可想。現在惟希望英款先有着落，全仗先生努力。

現在北京全在奉魯軍勢力範圍，直軍亦有權索餉，財部筋疲力盡，自然無顧及教育之餘暇。中秋於俄款中借得三萬，每校只分到月費之七成，此外一無憑藉。以俄款發行之公債，聞查無希望。各校皆無開課之望。聞北大由教員投票決上課與否，有效票百零，不願上課者半，有條件上課者半。日內正各院校長總辭職，請教育部接收之時期，未知如何下場。北京國立各校將來終有統一之辦法，若有一最高等之研究院（大學院），不分畛域，選各校一部分較優之教員爲導師（自然可別延國內外學者），而選拔各校較優之畢業生爲研究生，則調和之機，由此而啓。鄙意若能由賠款而成立，正不必以狹義之北大範圍之。事求可，功求成，本不必避嫌，然以現在成見太深、神經過敏之師大、法大等人，一聞此訊，將必爲利益均沾之要求；求而不遂，則百端破壞，雖貽笑外人而不惜，此則不可不預爲顧及者。時局若無新發展，北京政府殆無清明之望，此等研究學術機關，即不在北京，亦無不可，文化中心，人力可以移轉之。

會中有何好消息？便中希示及。手此，敬祝

旅祺

● 蔡元培當時任北大校長，函內所提之各「款」即庚子賠款。

弟 元培 敬啓 [民十五年] 十月八日

蔣夢麟● 致胡適、傅斯年

適之、孟眞兩兄：

我這回的離校，外面看來，似乎有些「突如其來」，其實不然。枚蓀●和我兩人，商量了不知多少回，才決定的。學校的致命傷在經費的積欠，教員的灰心。兩位也知道好多教員，真是窮得沒有飯吃。第一批學生南下的時候，我們兩人已議決了把北大放棄不辦。枚蓀做事是很把細的，我有些粗心，但我能取斷然的手段。我們兩人商定了的不致大謬。當兩位到校長室裏來的時候，我已向兩位暗示枚蓀不回来了，孟眞兄說他也是這樣想，或許孟眞兄也有點會意的了。

一個學校要辦好，至少要有四、五年的計劃。第一年的計劃，不到三個月就破壞。現在簡

直今天計劃不了明天，還有什麼希望呢！

學生的跋扈——背了愛國招牌更利害了——真使人難受。好好的一個人，爲什麼要聽羣衆無理的命令呢！

北平的教育，非統盤籌算，是不易辦好的。Bad money drives out good money ●，沒有錢是沒法辦。這種學校每月用三五萬來維持，也覺得不大值得。李先生說，譬如養一師兵。我說辦學如養土匪兵一樣，不如不辦。

枚蓀和我都決計不回到北大來了。我校長也當厭了。我十數年來沒有休息，現在也應該休息一年半載，才對得住自己。

今日已買到臥票，徑赴上海。離平時未向兩位告別，罪甚。

一年來承兩位繼續不斷的幫忙，感激得很。這回決然棄去北大，亦請原諒。

我去年三月九日離南京北上，今年不期然而然的又同月同日離平，事豈先定！

夢麟 [民二十年十二月] 廿二日天津發

● 蔣夢麟於民國九年二月出任北大校長，蔣氏於此函表示「決然棄去北大」，事實上到底仍回任直至民國廿年十月爲止，但在民廿年四月至廿年五月長沙臨時大學及西南聯合大學時期，因校務由北大、清華、南開三校校長組成常務委員會主持，蔣氏不稱校長，僅稱委員。

② 「枚燕」即周炳琳，北大教授。

③ “Bad money drives out good money” 可直譯作「劣幣驅逐良幣」，或作「無利可圖的投資逐走有利可圖的投資」。